**道县林业局**

**关于制定《道县人民政府森林禁火令》的解读**

为有效预防和遏制森林火灾发生，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和森林资源安全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》、国务院《森林防火条例》、《永州市森林火源管理若干规定》等法律法规之规定，特请县人民政府制定《道县人民政府森林禁火令》,现对《道县人民政府森林禁火令》解读如下：

1. 制定该文件的目的:为有效预防和遏制森林火灾发生，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和森林资源安全。
2. 制定该文件的必要性：防火期内，森林防火形势严峻，为落实预防为主、积极消灭的森林防火方针，特发布道县人民政府森林禁火令。

该文件拟解决的主要问题：2024年9月至2025年4月，为全县森林高火险期。森林防火期内，在森林防火区野外禁止下列行为：上坟烧纸、烧香点烛等；燃放烟花爆竹、孔明灯等；携带易燃易爆物品；吸烟、野炊、烧烤、烤火取暖等；烧黄蜂、熏蛇鼠、烧山狩猎等；炼山、烧杂、烧火积肥或者烧田基草、农作物秸秆、果园杂草等；其他容易引起森林火灾的行为。

1. 该文件拟采取的主要措施：一是加强宣传教育；二是消除火灾隐患；三严格管理火源；四是依法查处打击。

 道县林业局

 2024年8月9日